

城旅集团电动自行车充电场所建设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二次公告）
（招标编号：JQXM-ZCTP(202408)015）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徐州市贾汪区

一、招标条件

本城旅集团电动自行车充电场所建设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徐州市贾汪区城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泉城花都E区10、鲁尔小区1、韩桥嘉苑39、湖畔二期10共四个小区，建设充电场所60处。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城旅集团电动自行车充电场所建设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城旅集团电动自行车充电场所建设工程：

（1）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且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2）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含）及以上及其《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说明：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成交后不得分包或转包。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28 10:30到2024-08-30 17:00

获取方式：请投标申请人的委托代理人于2024年8月28日至2024年 8月30日，每天9时00分至11时30分，14时00分至17时00分（节假日除外）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不限，注明项目名称，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邮箱）、营业执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含）及以上及其《建筑施工

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复印件加盖鲜章）至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徐州市贾汪区新夏路口北200米（206国道东侧））购买谈判文件。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谈判文件售后不退。报名资料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注：谈判文件将以电子文件形式发送到各投标申请人的电子邮箱，投标申请人必须保证提供资料属实，如有虚假，投标保证金将不退还且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9-03 10:00

递交方式：纸质版响应文件线下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9-03 10:00

开标地点：贾汪区夏工广小区物业楼305室

七、其他

城旅集团电动自行车充电场所建设工程

竞争性谈判公告（二次公告）

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 徐州市贾汪区域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其城旅集团电动自行车充电场所建设工程采取通过发布公告的方式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请按以下要求参加谈判。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城旅集团电动自行车充电场所建设工程。

2、项目编号：JQXM-ZCTP(202408)015

3、预算金额：516639.57元

4、工程概况

（1）项目地点：贾汪区

（2）项目概况：泉城花都E区10、鲁尔小区1、韩桥嘉苑39、湖畔二期10共四个小区，建设充电场所60处。

（3）项目主要内容：棚膜结构，单跨2.5*12；其中16处场地需要硬化；费用包含采购和安装等，具体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4）工期：30天

（5）质量标准：合格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且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2）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含）及以上及其《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说明：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成交后不得分包或转包。

